

案子为什么不是他做的？

——河北省高院否决王书金自认石家庄西郊强奸杀人案的四点评判

27日上午10时,王书金故意杀人强奸上诉案二审宣判,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驳回上诉人王书金上诉,维持一审判决处王书金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的判决。

2007年3月12日,因被指控于1994年11月至1995年农历八月间,先后在河北省广平县泊头村至杜村的路上、闫小寨村东南玉米地内、南寺郎固村东一麦秸堆旁强奸刘某某、贾某某、张某芳并杀死刘某某、张某芳,杀害贾某某未遂,王书金被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强奸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王书金不服,上诉至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人王书金主要上诉理由是:一审法院已经认定其有自首情节,但没有体现从轻或减轻处罚;其主动供述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犯罪是其所为的行为,是对国家和社会的贡献,一审法院没有认定属于重大立功是错误的。

27日二审宣判的焦点,是河北省高院否决了王书金主动供述的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犯罪是其所为的事实。法院从四个关键点陈述了评判的法律依据:

王书金未提供案件关键细节
花衬衣
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

现场勘查笔录及照片显示,被害人遗体颈部压有玉米秸,拿开玉米秸后,可见一件花衬衣缠绕在颈部,而王书金原来多次供述和在二审的庭审供述中均未供出被害人颈部缠绕花衬衣这一关键、隐蔽性细节。

王书金所述杀害手段与尸检不符
未发现骨折

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被害人尸检报告载明,被害人胸腹部皮肤完整,全身未发现明显创口及骨折,被害人系窒息死亡,而王书金当庭及被抓获后一直供述将被害人掐昏后实施强奸,后双脚踩被害人胸部并听到“咯嘣咯嘣”的被害人肋骨骨折的声音,王书金关于故意杀人手段的供述与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被害人尸检报告记载的情节不符。

王书金所述细节与事实不符
被害人身高与被害时间

被害人同事王某某证明,1994

年8月5日下午5时下班后到澡堂见到被害人洗澡。而王书金始终供述,当日中午一二时将被害人掐晕、实施强奸,后双脚踩被害人胸部,作完案回到工地大约2时左右,当时工友还在午休,其供述作案的具体时间与证人证言存在明显矛盾。

案件尸体检验报告和现场照片显示,被害人尸长1.52米,尸体骨骼连接完整,尸体检验报告记载被害人的尸长内容客观,而王书金当庭及原来多次供述,被害人身高和其差不多。其之前曾两次见过被害人,其案发当天又对被害人实施侵害。根据上诉人王书金的供述,其对被害人的身高应有基本认知,但经测量,王书金身高1.72米,其对被害人身高的供述与被害人实际身高存在明显差异。

没有外界信息供述案情与事实不符
王书金对案件熟悉

根据检察员当庭出示的证据,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自被

害人失踪至公安机关接到报案到被害人的衣服、遗体被发现的数天内,被害人亲属、所在单位同事先后组织多人多次在被害人上下班行走路线范围内寻找,先后发现了被害人衣服和遗体。

而发现被害人遗体现场距王书金打工工地距离100米左右,发现被害人衣服地点距工地更近,且遗体现场及被害人衣服发现的地点位于王书金在打工期间中午经常活动的道路旁边,上诉人王书金对上述开放现场周围的环境、道路等情况熟悉,并且有证据证明案发后公安人员曾向王书金及其工友了解该案情况,故王书金辩护人所提王书金是在没有外界信息来源的情况下主动供述了在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的犯罪事实,并带领公安人员指认了现场的意见与实际情况不符。

河北省高院判定:王书金上诉及其辩护人辩护所提王书金主动供述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系其所为,应属重大立功的意见,本院不予采纳。检察员所提王书金的供述与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在一些关键情节上存在重大差异,石家庄西郊强奸、故意杀人案不是王书金所为,其上诉理由不能成立的意见,予以支持。

新华社记者 朱峰
(据新华社石家庄9月27日专电)

本报讯 综合央视、中新网报道,新一轮中央巡视工作进入收尾阶段,10个巡视组今天已全部向巡视地反馈意见,各地均查出干部选任问题,内蒙古、江西、湖北、重庆、贵州、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国人民大学、中国出版集团等9地发现腐败问题。

今年5月底开始,10个中央巡视组密集进驻内蒙古、江西、湖北、重庆、贵州、水利部、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中国人民大学、中国出版集团开展巡视。

9月18日,中央第八巡视组向江西反馈巡视情况,揭开了巡视组向巡视地反馈的序幕。截至27日,除派驻中国人民大学的第十巡视组外,其他9个巡视组已先后向进驻单位反馈意见。

“对一把手管理监督不到位”“‘苍蝇’式腐败问题比较突出”“基层腐败案件高发多发”“虚报库存、掺杂使假”“顶风公款吃请”“个别干部‘带病提拔重用’”“出国管理不规范、送礼现象依然存在”……

除中国人民大学以外的9个中央巡视组的反馈中,均提到了“收到反映一些领导干部的问题线索,已按有关规定转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有关部门处理”。

十个中央巡视组交出『问题清单』

“房姐”案“不涉房” 因未发现犯罪线索

据新华社西安9月27日专电(记者 姜辰蓉)“房姐”龚爱爱案24日在陕西靖边县人民法院公开审理,此案因“罪不涉房”受到关注。对此,负责调查的专案组表示,经过对龚爱爱购房及资金来源的调查了解,未发现起诉罪名以外的犯罪线索。

据介绍,2013年1月27日,因

涉嫌伪造国家机关公文、印章罪,神木警方对“房姐”龚爱爱刑事拘留并展开调查。从2005年至2012年,龚爱爱先后在北京购房44套,涉及商铺、写字楼、公寓、住宅等,购房合同总价3.9亿余元,其中按揭贷款1.59亿元。龚爱爱购房资金主要来源于参与煤炭经营收入、房屋租金、工资收入和个人借款。专

案组在侦查期间,未接到关于龚爱爱的其他经济犯罪线索。

专案组办案人员介绍,神木县农村商业银行是区域性股份制金融机构,属于没有集体和国家资金投入的企业法人,龚爱爱的身份情况是该单位无固定期限的合同工,非国家公务人员,不构成巨额财产不明罪。

陕西安康发生“蜂祸” 3个月害命19条

据新华社西安9月27日专电(记者 都红刚)记者27日从陕西省安康市政府获悉,今年以来,地处秦岭地区的陕西安康市境内频频发生胡蜂伤人事件,据当地卫生部门初步统计,从7月初至今,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共接诊胡蜂

蜇伤患者583人,已治愈494人,正在接受治疗70人,死亡19人。

据了解,胡蜂又名黄蜂,每年5至10月份活动频繁,12月底进入冬眠,常筑在林内树杈上或土穴中,有时在村镇居民的窗前檐下。由于胡蜂体大身长毒性强,人被蜇

后会出现过敏反应和毒性反应,严重者导致死亡,其蜂巢被老百姓称为“葫芦包”。

近年来,此类毒蜂常在当地村民聚集区的大树、电杆等处筑巢,当村民采摘果实或其他行为干扰它时,胡蜂就会伤人。

上海商铺低价拍卖公告

受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13年10月10日10时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http://sf.taobao.com/ 进入后在页面左上角的“标的物所在地”选择“上海”即可)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竞价期限为一天,现就有关的网上拍卖事宜敬告各位竞买人:

一、拍卖标的物:

- 1、位于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118号商铺,竣工于2003年,面积为130.96平方米,所在层次为1-2层,层高很高,可以隔成三层,起拍价为122万,评估价180.7万,保证金15万。
- 2、位于上海市松江区环城路140号商铺,竣工于2003年,面积为126.64平方米,所在层次为1-2层,楼层很高,可以隔成三层,起拍价为118万,评估价174.8万,保证金15万。

二、拍卖竞价方式:以上标的采用增价拍卖有保留价竞价方式。标的交易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买受人自负(无拍卖费)。

三、展示及咨询报名:即日起接受咨询、展示并提供相关资料。有意向参加拍卖者请联系18957155877马先生,或到现场查看标的或索取相关资料。



浙江“最牛桥上楼阁”开始拆除

9月27日,被网民们热议并被称为浙江最牛房屋的“桥上楼阁”开始拆除,60岁的户主许晓海告诉记者,目前将暂时搬到边上的一间空屋过渡,等待当地政府出台进一步安置方案。

近日,位于浙江省嵊州市黄泽

镇许宅村的一座两层楼房因为建在河道的一座石桥上而被网友热议,称为“最牛桥上楼阁”。该楼房建于1991年,已经在当地一座石桥上矗立了20多年。图为“桥上楼阁”的旁边是正在整修的公路桥

新华社记者 徐昱 摄

英合玉器

新疆和田玉籽料

青花原石保真

精品展

另设:和田玉籽料玉雕精品

特价回馈

展销时间:2013.10.1—2013.10.15

地址:延安饭店二楼英合玉器旗舰店(上海延安中路1111号)

电话:021-62893735 联系人:侯先生